

证券代码：002061

证券简称：浙江交科

公告编号：2022-062

债券代码：128107

债券简称：交科转债

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：2022 年 5 月 20 日（星期五）14:00

网络投票时间：2022 年 5 月 20 日—2022 年 5 月 20 日。其中：

（1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:15-9:25，9:30—11:30，下午 1:00—3:00；

（2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:15 至下午 3:00。

2. 会议地点：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陵路 2031 号钱江大厦 22 楼会议室。

3. 会议召开的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吴伟先生。

6.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.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14 人，共计代表股份 859,568,194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4.2246%。

2.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2 人，代表股份 853,101,766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3.8167%。

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为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、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列席见证。

3. 网络投票情况

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，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2 人，代表股份 6,466,428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.4079%。

4. 中小投资者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共 13 人，代表股份 73,347,218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.6270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66,880,79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.2191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2 人，代表股份 6,466,428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4079%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度公司为下属公司及下属公司之间相互提供委托贷款安排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53,748,07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3229%。反对 5,820,12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771%。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67,527,09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2.0650%；反对 5,820,12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7.935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.0000%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度子公司浙江交工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3,257,21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773%。反对 9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.1227%。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关联股东，回避对本提案的表决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73,257,21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8773%；反对 9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.122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.0000%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子公司浙江交工申请注册发行 2022 年度永续中票和普通中票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59,478,19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95%。反对 9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5%。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73,257,21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8773%；反对 9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.122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.0000%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59,417,09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24%。反对 9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5%。弃权 61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71%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59,417,09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24%。反对 9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5%。弃权 61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71%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59,417,09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24%。反对 9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5%。弃权 61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71%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59,417,09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

的 99.9824%。反对 9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5%。弃权 61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71%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59,477,09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94%。反对 91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6%。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73,256,11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8758%；反对 91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.1242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.0000%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59,405,79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11%。反对 101,3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8%。弃权 61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71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73,184,81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7786%；反对 101,3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.1381%；弃权 61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.0833%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3,257,21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773%。反对 9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27%。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关联股东，回避对本提案的表决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73,257,21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8773%；反对 9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.122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.0000%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59,478,19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

的 99.9895%。反对 9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5%。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73,257,21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8773%；反对 9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.122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.0000%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与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〈金融服务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0,558,49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1979%。反对 2,788,72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8021%。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关联股东，回避对本提案的表决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70,558,49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6.1979%；反对 2,788,72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3.8021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.0000%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59,417,09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24%。反对 9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5%。弃权 61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71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73,196,11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9.7940%；反对 9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.1227%；弃权 61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.0833%。

（十四）采取累积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14.01 非独立董事申屠德进先生：获得选举票数 859,392,394 股，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95%；其中，获得中小股东的选举票数 73,171,418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持股 5%以下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99.7603%。

14.02 非独立董事李海瑛女士：获得选举票数 859,392,395 股，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95%；其中，获得中小股东的选举票数 73,171,419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持股 5%以下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603%。

14.03 非独立董事张浚明先生：获得选举票数 859,392,393 股，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95%；其中，获得中小股东的选举票数 73,171,417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持股 5%以下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603%。

根据表决结果，申屠德进先生、李海瑛女士、张浚明先生当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张琦律师、高美娟律师现场见证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其结论性意见如下：“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和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；会议的表决程序和方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”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5月21日